

##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8 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。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上午 9 时 30 分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参加表决 7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 7 人，分别为王进军、王武军、程刚、刘大成、王竞达、曹跃云、孙蓟沙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。会议经审议做出了如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朱建军、张子学向董事会提交了《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，并将在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该议案获通过。

### 二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《2021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2021 年度，在公司董事会的指导下，公司管理层领导全体员工按照年初董事会制定的目标，在危机中育新机，在变局中开新局，稳扎稳打，锐意进取，致力转型为整体包装解决方案供应商，联动军工科技产业和消费电子产业，实现公司产业多元化发展。在内控管理方面继续强化，加强安全生产意识，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。

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73,513.57 万元，同比上升 12.55%，达到历史最高水平；受大宗商品价格大幅上涨影响，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8,442.98 万元，同比下降 2.64%。

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该议案获通过。

### 三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该议案获通过。

#### **四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**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信会师报字[2022]第 ZB10839 号《审计报告》确认：2021 年度公司期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486,076,574.03 元，母公司期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55,637,523.51 元。根据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孰低原则，公司 2021 年度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 55,637,523.51 元。

为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以及战略布局的顺利实施，结合公司经营情况，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为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，保障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，经董事会研究，拟定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。

公司监事会、独立董事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该议案获通过。

#### **五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议案**

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该议案获通过。

#### **六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的议案**

公司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，公司监事会、独立董事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该议案获通过。

#### **七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的议案**

公司对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制订和执行情况进行梳理，形成了公司 2021 年度的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，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该议案获通过。

#### **八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《202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**

### 专项说明》的议案

公司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报告,公司监事会、独立董事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7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,该议案获通过。

### 九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7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,该议案获通过。

### 十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

基于公司 2021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实际日常关联交易金额,公司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,280 万元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,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4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,该议案获通过。其中,关联董事王进军、王武军和程刚回避表决。

### 十一、审议通过关于武汉中电华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

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审核报告,中电华瑞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,566.92 万元,扣除非经常性收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2,495.35 万元,均已达到承诺数 2,300 万元,按净利润(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),完成本年承诺数的 108.49%。

公司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,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7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,该议案获通过。

### 十二、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子公司的议案

为了进一步开拓消费电子业务,增强东南亚供应链,推进全球化战略,公司拟在泰国设立两家跨国子公司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7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,该议案获通过。

### 十三、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

为了整合现有资源配置,优化企业运营管理,聚焦公司主业及优势产品,公

司二级控股子公司宁波新容电气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容电气”）拟将其所持有的参股公司宁波新容智能电气销售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容智能”）8.3334%股权以人民币15万元转让给沈建君，将其所持有的参股公司宁波宁容龙华电容器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宁容龙华”）50%股权以人民币50万元转让给张孜，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。转让完成后，新容电气不再持有新容智能和宁容龙华的股权。同时授权管理层处理上述投资有关事宜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该议案获通过。

#### **十四、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**

公司（含现有及后续因新设立或收购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子公司，下同）根据日常生产经营需要，向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申请任意连续12个月内累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（其中银行借款净敞口额度不超过4亿元），在该额度内循环使用，具体金融机构、申请额度与期限、授信方式等以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，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相关法律文件。

公司监事会、独立董事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该议案获通过。

#### **十五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《未来三年（2023-2025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的议案**

为健全和完善科学、持续、稳定的股东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，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权益，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（2022年修订）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制定了《未来三年（2023-2025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。

公司监事会、独立董事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该议案获通过。

#### **十六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全文的议案**

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该议案获通过。

### 十七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

经公司全体董事审议，同意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下午 14:00 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，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该议案获通过。

以上有关内容请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。

### 十八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9 日